

福建省“十五”社会科学课题成果

# 福建实施“走出去”战略与对策研究

吴崇伯

**摘要** 本文阐述了福建省实施“走出去”战略的基本情况,近年来对外投资呈现出的新特点,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在此基础上探讨福建企业“走出去”在投资方式、出资方式、进入产业、进入地区等方面的战略选择,探讨为确保福建企业在“走出去”战略中立于不败之地,政府部门和企业应分别采取的若干对策。

**关键词** 福建企业 “走出去”战略选择 政府部门对策 企业对策

积极有效地实施“走出去”战略,是当前新形势下变被动为主动的战略选择,是国家为适应世界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做出的重大决策,对福建省来说,更是调整、优化经济结构,进一步提升对外开放水平的需要。“走出去”作为改革开放的一项新兴事业,对福建外向型经济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促进了扩大了出口,积累了境外办企业经验,形成了一批经营业绩较好的境外骨干企业,培养锻炼了一支适应国际市场的经营队伍。

## 一、福建省实施“走出去”战略基本情况

跨入新世纪以来,福建省作为我国经济较为发达的省份,紧紧围绕中央提出的“走出去”开放战略,按照“发挥优势,立足省情,适度超前,主动出击”的总体思路,制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如1999年出台了《关于鼓励企业开展境外加工贸易业务的实施意见》,2001年下发了《关于“走出去”开放战略实施意见》等,有效推动“走出去”开放战略迈上新台阶,使福建省成为既是全国开放最早的省份之一,同时也是“走出去”最早的省份之一。

2001、2002年福建全省境外投资取得新进展,两年共审批境外企业44家,总投资3308.42万美元,中方投资2108.44万美元,无论是项目数还是投资额均大幅超过往年实绩。其中2001年经正式批准的境外投资项目达20项,总投资1750.5万美元,中方投资1043万美元,三项主要指标分别比上年增长2.2倍、2.03倍和35.5%。福建对外投资主要涉及电机电器、汽车玻璃、乳品开发、服装、旅游鞋、塑料制品、设计监测、食用菌等。截止2002年底,全省经批准设立的境外企业有286家,总投资额2.6亿美元,其中中方投资1.9亿美

元,分布35个国家和地区。以设备、技术、零配件、原材料投资为主的境外加工贸易企业累计已达20多家,年带动出口5000多万美元。

福建省境外企业地区分布状况为:港澳占46.13%,非洲占3.7%,欧洲占11.11%,美洲占11.73%,澳洲占3.7%。境外企业的产业布局:贸易占55.13%、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占14.74%、生产加工占14.11%、农业开发占5.77%、金融占2.56%、旅游占5.13%、船务运输占2.56%。

我省近几年的对外投资呈现以下新特点:

1、投资主体不断优化,企业实力明显增强。2001年福建省境外投资主体发生明显变化,非公有制企业逐渐成为“走出去”的生力军。在全年我省经正式批准的境外投资项目中,就有8项属非公有制企业,占项目总数的40%,非公有制企业在全省“走出去”战略中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同时福耀玻璃、福日股份、夏华电子、南孚电池等省内知名企业纷纷加入“走出去”队伍,使全省境外投资的规模、质量和层次显著提高,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福建省境外投资的主体结构。2002年,民营企业赴海外投资的项目达11个,占项目总数的45.8%。投资主体由国有企业扩展到民营企业,投资主体进一步优化。

2、投资领域由贸易为主逐步拓展到生产加工为主。2002年新批的境外加工贸易企业达14家,占项目总数58.33%。涉及电视机、摩托车、运动鞋、服装等产品的生产加工,预计全年可带动出口3000多万美元。

3、投资区域由港澳地区、东南亚为主转向拉美、非洲、欧洲等国家和地区为主,新兴市场比重占65%。2001年和2002年两年,福建省新批的境外企业分布

是:港澳 2 家,占 4.55%;亚洲 14 家,占 31.82%;非洲 7 家,占 15.91%;欧洲 5 家,占 11.36%;美洲 12 家,占 27.27%;澳洲 4 家,占 9.1%。非洲上升了 12%,美洲上升了 15%,表明我省的境外投资已转向非洲、美洲等新兴市场,这与我省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移方向是一致的。

4、个体投资为主开始向加工贸易小区方向发展。我省计划到 2004 年底,在非洲、中南美洲、东南亚设立若干个境外加工贸易小区,目前已完成在古巴圣地亚哥市建设福建省工业小区、在尼日利亚设立投资贸易促进中心,并将启动在印度尼西亚、匈牙利、埃及等国设立加工贸易区。这些小区的建设以一家企业为龙头,牵头组织省内若干家企业进行多产品、多品种联合开发,功能互补、重点突出,定位明确,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区域性加工基地。这一模式对发展我省的加工贸易有积极意义。

5、对外承包工程呈现恢复增长的良好势头,对外劳务合作继续保持居全国前列。据统计 2001 年全省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及设计咨询新签合同 2537 项,比上年增长 12.6%。新签合同额 5.7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7%;其中承包 1.63 亿美元,比增 30.24%;劳务合作 3.69 亿美元,比增 24.94%。完成营业额 4.98 亿美元,比增 10.96%;劳务合作 3.37 亿美元,比增 2.16%。派出人数 34213 人,同比增长 2.37%。年末在外人数 59688 人,同比增长 10.85%。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979 年我省在香港设立首家境外企业,跨出了我省对外投资的第一步,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我省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已有一定的“走出去”经济实力。但到目前为止,我省企业到海外投资办厂的为数还很少,从总体上看,福建省对外投资仍处于起步阶段,存在许多问题。主要表现在:

1、境外投资企业规模偏小,投资主体优势尚未很好发挥。目前,我省境外企业主要以外贸经营企业为主,贸易性企业、窗口型公司占境外投资企业总数的 60% 以上。省内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骨干生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尚未实质性介入境外投资领域,截止 2002 年底,全省经正式批准设立的境外企业仅 286 家,与我省 26 万家工业企业相比可谓凤毛麟角。资料显示,全国现有境外加工贸易项目 420 个,中方投资额 11.22 亿

美元,单项平均 267.15 万美元;而我省境外加工贸易投资项目 33 个,中方投资额 1748.4 万美元,单项平均规模 54.85 万美元,其项目和投资额都显然偏小。

2、整体竞争能力不强,与其他发达省份比较存在较大差距。如广东省在境外投资办厂起步较早,截止 2002 年底广东省在境外共设立各类企业 1082 家,协议投资额 27.5 亿美元,其中中方投资达 18.7 亿美元,分布在 53 个国家和地区,从事贸易、金融、保险、机电、轻工、工程承包等若干行业。山东省采取多种措施推动企业“走出去”,使山东成为境外投资大省,2001 年和 2002 年境外投资分别达到 1.35 亿美元和 2.2 亿美元,截止 2002 年底,全省境外企业、机构已达 693 家,总投资额 7.29 亿美元,投资区域分布在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境外加工贸易位居全国各省市前列。江苏省近年来在境外加工贸易方面也取得很大进展,建成了一批颇具影响的项目,到 1999 年底,已在境外设立了 158 家贸易机构、220 家非贸易企业,南京金城、春兰集团、小天鹅集团等都有具有影响的境外加工贸易项目。浙江省主动参与国际竞争,境外投资稳步增长,截止 2002 年 10 月,已在世界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 1018 家企业,投资额近 5 亿美元,由此带动浙江全省的外贸出口迅速增加。但从我省来看,不管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到国外直接投资的数量都很少,竞争力也不强。

3、鼓励企业“走出去”的政策法规相对滞后,境外投资服务体系不健全,对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批时间较长,外汇管理较严格。行政审批环节繁琐,办事效率不高,造成“走出去”通道不畅。现行境外投资企业审批集中于外经贸部,属境外加工贸易的项目还要经国家经贸委会审。企业申报的材料从可行性报告、公司章程到经商处意见、外方资信证明等不下十几份,复杂又烦琐;在报批程序上要求层层上报,从县、市、省再到国家有关部委,耗时又费劲。繁冗的审批程序严重影响了企业境外投资的积极性,而且往往造成企业错失良机,不利于“走出去”战略的实施。

4、人员流动、资金流动在现行的管理体制下常常被阻隔于国际经济大循环之外。现在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人员出国办照难、政审难的现象普遍存在。民营企业大多没有上级主管部门,而办照、政审等都需要企业出具县团级以上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企业常为此奔

波折腾。在资金流动方面,我国迄今没有实现人民币资本项目自由化,对境外投资所需外汇汇出管制严格。尽管国家鼓励企业从事实物性的境外加工贸易,但任何一个项目要启动,流动资金及前期的开办费用都必不可少,如果企业通过正规渠道得不到外汇支持,必然动摇投资信心。

5、转机建制工作不到位,造成省内企业难以适应国际市场的激烈竞争。我省企业虽然经历了数次改革,但至今仍存在着产权界定不清晰、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自主经营机制缺乏等问题,这些问题导致企业人才流失、经营效率低下等一系列后果,从而导致“走出去”的企业难以在国际市场上与大的跨国公司抗衡。

### 三、福建企业“走出去”的战略选择

我省企业如何更好地“走出去”,如何在国际竞争中求得生存与发展,关键是要选择好走向国际化的发展战略,包括选择企业投资方式、出资方式、行业以及区位等方面的战略。

投资方式选择:根据目前我省企业的现状和条件,企业跨国经营可采取的经营策略包括合资经营、非股权参与、建立独资企业等。独资经营的好处是企业经营和管理方面有完全的自主权,不存在与当地投资者的冲突。但独资企业需要独立面对东道国的经营环境,经营风险较大。合资企业和非股权参与虽然有容易和合资方产生摩擦和冲突的可能性,但它的最大的好处在于合资各方可以在资金、技术、经营能力各方面实现优势互补,通过利用当地合资对象的销售网络和生产基地,能够迅速地在当地市场和周边市场开展业务,有利于减少和分散海外投资风险。有鉴于此,我省工业企业对外投资应以合资经营为主,建立独资企业则是目前乃至今后相当时期内企业慎重选用的一种方式。但是,采取合资经营方式,不利于保护技术秘密,因此,对于拥有独特技术优势的企业,宜采取独资经营方式。

出资方式选择:出资方式分为创建(Greenfield)、收购/兼并(Acquisition/Merger)两种。创建新的海外企业一般手续比较简单,并对所需资金一般能做出准确的估价。并购海外企业具有几大优势:可缩短投资周期和投资回收期,迅速扩大企业的生产经营规模;可利用企业原有的资金、技术和管理人才,学习和吸收国外先进的管理经验,迅速进入东道国市场;可利用原有企业的市场和销售渠道,节约新建企业所需要的巨额市

场开拓费用等。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企业对外投资应争取以现有设备及成熟技术和原材料、零部件等实物、技术投入为主,同时鼓励企业在国际资本市场融资,通过兼并和收购实现规模经营。

产业选择:国际商务理论和实证研究表明,企业的跨国经营在产业选择上要受到地区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产业结构状况以及先行企业提供的经验等因素的制约。根据我省目前的经济发展状况,同时考虑到充分发挥我省现有产业基础的优势,以及这些产业进行境外投资的可能性,我省企业跨国经营的策略应该是,既要重视发展我省有优势的传统产业,也要重视投资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等高新技术产业;既要重视投资制造业等第二产业,也要重视投资农业和各种服务业。主要以具有比较优势的制造业作为重点,有选择地投资于进口替代型的资源开发业,适当扩大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规模,逐步提高对金融保险等服务业的投资比重。采用这种行业战略,符合我省现阶段的经济与技术发展水平,有利于优化我省境外投资的产业结构,也有利于提高对外投资的综合效益。

区位选择:地区选择应与产业选择紧密联系起来。总的原则是,以政局稳定、投资环境好,且与中国关系友好、双方有相当经贸合作基础的国家和地区作为跨国经营的重点。中国入世后,一些周边国家,特别是东盟国家表现出某种程度的担心,认为中国是其出口产品的主要竞争者,随着入世后外部环境的改善将增强中国产品的竞争力,因此它们担心中国产品会大量涌入,挤占当地市场和其出口市场。着眼于未来的发展,我省应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对东盟的投资步伐,以抢抓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立所带来的机遇。政府各部门要尽快制定“10+1行动计划”,规划我省对东盟中长期投资战略;加强对东盟国家投资环境和市场结构的调研工作,正确选择我省近期和中期投资的产业部门和行业;鼓励与支持有实力和竞争力的企业到东盟国家投资设厂,并在信贷保险等方面给予扶植。通过加大对这些国家的投资力度,减少部分产品直接出口对当地的冲击,尽量消除它们的疑虑,从而达到“双赢”的目的。

### 四、对策思考

进入21世纪,福建及时提出构建“三条战略通道”的新发展思路,积极推进对海外开放、区际开放、区内

开放的新开放政策。而福建省要在新世纪初成功构筑对外开放战略通道,实施“走出去”战略是其中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是关系到福建省经济和社会长远发展的一件大事,因此全省上下必须共同努力,密切配合,采取积极措施,为我省企业“走出去”创造良好的环境。

#### (一)政府部门应采取的对策

1、转变观念、转变职能。过去20多年来,我省也和全国其他省区一样,政府对企业的境外投资基本上采取限制和管制的政策,投资促进的措施较少且力度不够,而投资保护则基本上处于空白状态,从而形成“引进来”宽松与“走出去”严紧的不对称政策环境。为了有效地实施“走出去”战略,首先要求我省各级政府转变观念,充分认识“走出去”战略在新一轮对外开放中的重大意义,把我省对外开放的工作重点由过去的以“引进来”为主转变为“引进来”与“走出去”双向并举,放眼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为福建经济发展寻找新的空间。我省各有关部门还应当转变职能,从单纯的监管转变为促进、保护与监管并重,根据加入WTO新形势下我国建立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际需要,对境外投资采取“积极促进、尽力保护、适度监管”的政策,以推动我省境外投资快速健康稳定发展。

2、营造良好的外部条件,为企业“走出去”服务。各有关职能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引导推动和支持省内各类企业结合国际市场现状、有关发展中国家的市场需求和本省的实际,研究制定本省到国外投资办厂的重点国别战略,确立向海外重点转移的产业领域和目标市场,认真组织有意向性的企业到发展中国家进行实地考察,开展市场调研和项目洽谈,寻找适合企业自身发展的产品和市场。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开拓创新,改进工作作风,改善服务质量,简化审批手续,减少办事环节,提高办事效率,创造良好的氛围和条件,支持企业“走出去”开展境外投资。

3、建立海外投资保险制度,帮助企业规避风险。由于境外投资的对象国大多为发展中国家,风险相对较高,如何帮助企业回避投资风险,建立境外投资风险投保制度以及对企业境外投资提供信用担保制度已成为急需解决的问题。建议有关的银行和保险机构(包括外资保险机构)探讨出操作性较强的境外投资保险制度,对海外投资活动开展政治风险承保业务,使我国的境外投资保护制度成为一个完整的体制,减少投资者面

临的非经营性风险。

4、放宽民营企业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查条件。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凡涉及国有资产申报境外投资的应 由其主管部门或国资局、国有资产控股公司出具意见,境外投资审查的重点应放在国有企业上。对民营企业审查的条件应适当放宽,以鼓励、引导为主,并在贷款贴息、信息服务、海外投资保险等方面给予帮助和扶持。积极引导和规范民营企业的海外投资和经营活动,鼓励我省各地根据地方特色,组织企业综合开发深度开发某一市场,并联片开发,以取得综合效益和社会效益。

5、要充分利用“侨”的优势,为企业“走出去”战略服务。福建是全国著名侨乡,全省拥有1000多万涉外侨胞,应充分发挥侨、港、澳、台企业市场网络多、商业渠道广、商务信息灵、国际经营能力强等优势,通过他们牵线搭桥,合资经营,联合投资。以他们为合作伙伴,联合构筑新的投资主体,开展对外投资和对外承包工程,开拓海外市场。这是我省实施“走出去”战略,使企业实现优势互补,走出国门、借船出海的重要捷径。

6、改进我省人员的出入境管理办法,重点调整和简化商务人员因公出国出境审批手续和程序,解决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人员出国难问题,为企业参与国际竞争提供便利。

7、加强企业境外投资的统计工作和信息服务。在研究中我们发现,我省有关海外投资的统计数据不够准确、不够全面,也缺乏海外市场信息服务。建议在省内设立“国际商务研究中心”,加强对企业跨国经营的研究;尽快成立“福建海外市场信息服务中心”,为企业海外投资提供咨询服务。这样企业才能及时获得有关外国投资的法律法规和现行政策,克服企业境外投资的盲目性。

#### (二)企业应采取的对策

根据邓宁的国际生产折衷理论,微观因素即企业自身的特点是决定对外直接投资的重要因素之一。只有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实现转机建制,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企业才会有长期不懈地“走出去”的内在激励和自我约束机制。因此我省企业如果想在实施“走出去”战略中立于不败之地,就必须从自身做起,练好“内功”:

1、企业要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对投

投资项目进行认真考察、反复论证、科学评估,并且要注意深入了解当地的市场状况和有关的法律法规,选择有信誉有能力的当地合作伙伴。境外投资企业要建立科学严谨的投资和风险预警及处理机制,实行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要根据自身实力,加强对投资风险的研究,合理控制投资规模。

2、鼓励企业技术创新、产品和品牌开发,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力。企业走出去的关键是企业增强自身的竞争力。为此,要鼓励我省企业积极调整竞争战略,增加研发投入,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通过不断技术创新,扩大实力与规模等手段,形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有技术、核心技术和主导产品,以此达到不断培育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目的。

3、塑造海外投资竞争主体,发展具有海外投资发展实力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我省企业无论在规模上还是在实力上,与一些其他沿海省份相比都存在着明显的差距,因此,要开拓国际市场,培养具有竞争实力的对外投资主体势在必行。应尽快改变我省产业经营队伍“少、小、散”的问题,通过适当的行政、经济和市场等手段,重组整合,尽快形成产业龙头,特别是我省的支柱产业,一定要形成以龙头企业、优势企业为架构的发展格局,形成若干个有实力和有竞争力的福建跨国公司、国际大承包商,从而为福建企业“走出去”奠定良好基础。这一方面要按照现代企业要求,转化企业经营机制,按照国际公司运行规范和惯例创建中国跨国公司;另一方面要通过政策倾斜、优惠扶持等手段,鼓励企业以收购、兼并、参股、投资等形式,控制一批子公司和关联公司,组建大型企业集团,作为海外投资的主体。

4、加速改革现有的不规范的企业制度,转换经营机制,尽快与国际接轨。新的企业制度必须具有健全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科学合理的管理机制和组织制度、灵活有效的用人机制、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使企业真正实现市场化。只有市场化的企业才能真正以市场为导向,充分运用企业的优势,培养“走出去”的核心竞争力,以适应全球市场竞争的需要。

5、积极鼓励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走出去”,使“走出去”的主体多元化。国际经验表明,中小企业机制灵

活、机动性强,容易在国际市场中寻求有效空缺,从而在跨国经营业务总量中赢得较大份额。江苏、浙江等省的实践也证明,我国民营企业“走出去”的成功率高于国有企业。因此,我省在组建大型综合性产业集团的同时,也应重视鼓励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开展跨国经营,由此形成多元推动、合力发展的“走出去”新格局,除国营大型企业外,中小型企业、民营企业也应成为“走出去”的主体,要坚持各种所有制并举、大中小企业并重,所有企业都可以成为我省境外投资的“生力军”。

6、要抓人才培养。发展海外投资关键在于掌握政策实施行为的人。作为国际性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既要懂外贸又要懂内贸,既要懂国际财政金融,又要有扎实的外语功底。目前可从两方面入手:一是高等院校增加海外经营专业,培训自己的海外经营人才;二是选派既懂经济贸易业务又精通外语的在职业务骨干到国内或国外进修培训。

总之,在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加入WTO的背景下,我们必须加速发展跨国经营,加快培育跨国公司,并把它作为我省新一轮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战略之一。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我省经济的持续、稳定、快速增长,实现产业结构和产业组织的协调发展,从而为我省经济顺利融入全球经济发展的潮流奠定基础。

#### 参考文献:

- ① 成思危主编:《中国境外投资的战略与管理》,民主与建设出版社,2001年6月版。
- ② 鲁桐:《WTO与中国企业国际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1年3月版。
- ③ J. H. Dunning: *International Production and the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 George Allen & Unwin, London 1981.
- ④ J. H. Dunning & Rajneesh Narla: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Government*, Routledge, London, 1996
- ⑤ 乔惠平:《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发展战略选择》,《改革》,2002年2期。
- ⑥ 许丹松:《“走出去”:现状、问题及对策》,《国际经济合作》,2002年4期。
- ⑦ www. FIET. GOV. CN.

(作者系厦门大学东南亚研究中心教授)

(责任编辑:陈大荣)